

## 全体委员会

### 第八次会议记录

2009年9月18日（星期五）上午10时15分在维也纳总部举行

主席：史密斯先生（英国）

#### 目 录

议程项目 <sup>1</sup>	段 次
25 选举国际原子能机构工作人员养恤金委员会	1-4
26 人事	5-14
(a) 国际原子能机构秘书处的工作人员员额	5-7
(b) 秘书处的妇女	8-14
23 《规约》第六条修订案	15-18
16 核保安 — 防止核恐怖主义的措施（复会）	19-52
18 加强国际原子能机构有关核科学、技术和应用的活动（复会）	53-56

出席本届常会的各代表团人员名单载于 GC(53)/INF/7 号文件。

<sup>1</sup> GC(53)/COM.5/1 号文件。



## 25. 选举国际原子能机构工作人员养恤金委员会

1. 主席忆及大会有两名成员和两名候补成员代表大会参加工作人员养恤金委员会。
2. 现有一个候补职位空缺，经过磋商，已要求他提议选举摩洛哥代表团的 El Abdaoui 女士作为候补成员填补这一空缺。
3. 他认为委员会希望建议大会选举摩洛哥代表团的 El Abdaoui 女士为候补成员，代表大会参加原子能机构工作人员养恤金委员会。
4. 会议同意如上。

## 26. 人事

### (a) 国际原子能机构秘书处的工作人员员额 (GC(53)/14 和 Corr.1、GC(53)/COM.5/L.13)

5. 埃及代表介绍了 GC(53)/COM.5/L.13 号文件所载代表 77 国集团和中国提交的决议草案，并表示希望原样通过该决议草案。
6. 主席认为委员会希望建议大会通过 GC(53)/COM.5/L.13 号文件所载决议草案。
7. 会议同意如上。

### (b) 秘书处的妇女 (GC(53)/15 和 GC(53)/COM.5/L.15)

8. 埃及代表介绍了 GC(53)/COM.5/L.15 号文件所载代表 77 国集团和中国提交的决议草案，并表示希望原样通过该决议草案。
9. 苏丹代表建议将第 1 段中“包括在高级政策层和决策层”修改为“特别是在高级政策层和决策层”。
10. 她还建议删除第 2 段中的“以及无代表性和代表性不足的成员国”措词。
11. 加拿大代表赞同她的第一个建议，但反对其第二个建议。日本代表对此表示支持。
12. 苏丹代表撤回其第二个建议。

13. 主席认为委员会希望建议大会通过 GC(53)/COM.5/L.15 号文件所载决议草案，但用“特别是”取代第 1 段中的“包括”措词。

14. 会议同意如上。

## **23. 《规约》第六条修订案**

(GC(53)/10 和 Mod.1、GC(53)/32)

15. 主席说，2007 年，大会要求总干事在 2009 年常会上向其提交关于《规约》第六条修正案生效方面所取得的进展的报告，该报告载于 GC(53)/10 号文件及其 Mod.1 号文件。

16. GC(53)/32 号文件载有针对当前年份更新后的大会 2007 年关于该主题的决定全文。

17. 他询问委员会是否希望向大会建议此文本，以作为将在大会第五十三届常会上做出的一项决定。

18. 会议同意如上。

## **16. 核保安 — 防止核恐怖主义的措施（复会）**

(GC(53)/COM.5/L.8/Rev.2)

19. 主席在提请注意 GC(53)/COM.5/L.8/Rev.2 号文件时说，该文件反映了委员会对 GC(53)/COM.5/L.8 号文件所载决议草案到第 10 段为止的讨论情况。

20. 在第五次会议结束时，委员会还在考虑第 11 段，并同意在稍后阶段重审该段。

21. 法国代表提及第 13 段时说，正如他在委员会第三次会议上所指出的那样，现在应当将“107 个成员国”改为“108 个成员国”。

22. 主席认为委员会希望记录下这项修改。

23. 会议同意如上。

24. 巴基斯坦代表提及第 14 段时，建议删除“包括通过建立国家核材料数据库来提供支持”的措词，理由是原子能机构在核法证学领域对国家核材料数据库的依赖程度是不明确的。

25. 法国代表说，就核材料和其他放射性物质非法贩卖案例而言，如果原子能机构能够向成员国提出与核法证学有关的问题，这种数据库还是有用的，因为往往发现在有国家核材料数据库的情况下答复这类问题较容易，当然做出答复是自愿的。
26. 巴基斯坦代表在德国代表和核保安办公室主任发表评论后说，他倾向于以单独的一段表示鼓励成员国建立核材料数据库的想法。
27. 主席建议删除第 14 段中的“，包括通过建立国家核材料数据库来提供支持”，并在该段之后增加一段“鼓励尚未建立国家核材料数据库的成员国建立这种数据库”。
28. 会议同意如上。
29. 印度尼西亚代表在提及第 17 段时，建议将其中的“核保安相关信息的机密性”用“原子能机构与成员国国家安全有关的所有信息包括核保安领域信息的机密性”替代。
30. 埃及代表建议删除“新的保密措施”表述中的“新的”措词。
31. 法国代表指出该决议草案是关于核保安主题时说，不清楚印度尼西亚代表建议的表述中所含的成员国国家安全的其他方面都是些什么。
32. 英国代表对法国代表发表的意见表示支持。
33. 印度尼西亚代表说，他的建议的目的是想清楚地表明，原子能机构确保核保安相关信息机密性的义务只是其确保与成员国的安全有关的所有信息机密性之义务的一部分。
34. 主席说，他认为“核保安相关信息”这一表述很宽泛，足以涵盖与国家安全有关的信息。美利坚合众国代表和澳大利亚代表对此表示支持。
35. 核保安办公室主任在答复德国代表提出的问题时说，秘书处在其保密制度框架内，一贯适用旨在保护机密资料的程序，这些程序在包括技术领域和人员领域在内的许多领域都存在。机密信息分成两类：需要高水平保护的信息和正常程序即可涵盖的信息。高水平保护适用于核保安领域。
36. 南非代表说，他理解印度尼西亚代表对保护与国家安全有关的信息的关切，但担心的是，如果所建议的修订获得通过，则可能意味着要求成员国向原子能机构提供与核保安无关的国家安全相关信息。他倾向于保留最初的措词。
37. 主席提请注意《规约》第七条 F 款，该款要求原子能机构总干事和工作人员“不得透露因其所任机构公务而得悉的任何工业秘密或其他机密情报”。他认为，这是一条对于保护与国家安全有关的信息很充分的规定。
38. 印度尼西亚代表说，考虑到主席和核保安办公室主任发表的意见，他愿意撤回他的建议。

39. 埃及代表建议在“继续努力实施适当的保密措施”之前插入“根据原子能机构的保密制度”表述。
40. 印度尼西亚代表和负责管理司的副总干事赞同这一建议。
41. 主席在听取了法国代表、埃及代表和印度尼西亚代表的意见后认为，委员会希望对第 17 段进行修订，在“继续努力实施适当的保密措施”之前插入“根据原子能机构的保密制度”表述，并删除“新的保密措施”表述中的“新的”措词。
42. 会议同意如上。
43.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代表提及第 19 段时说，原子能机构是一个不涉及情报和警察活动的技术机构，因此应当删除“应对涉及核材料和其他放射性物质的恐怖主义行为”。
44. 美利坚合众国代表赞同已拟就的这一段落。
45. 印度代表说，“2010—2013 年核保安计划”规定了该段中涵盖的所有活动。因此，他认为可以删除“包括防止核和放射性恐怖主义以及侦查和应对涉及核材料和其他放射性物质的恐怖主义行为”的措词。
46.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同意印度代表的意见。
47. 埃及代表建议该段简化为“请总干事继续实施‘2010—2013 年核保安计划’”。
48. 日本代表说，“2010—2013 年核保安计划”是规定了第 19 段中涵盖的所有活动，但更有理由对此做出提及，因为通过该决议草案的目的之一是提高公众对原子能机构在核保安作为的认识。
49. 埃及代表说，让公众知道原子能机构在核保安领域的作为很重要，但除了帮助打击核和放射性恐怖主义外，还包括许多事情。
50. 主席在听取了巴西代表、德国代表、印度尼西亚代表和法国代表的意见后认为，委员会可以赞同删除“包括防止核和放射性恐怖主义以及侦查和应对涉及核材料和其他放射性物质的恐怖主义行为”的表述。
51. 会议同意如上。
52. 主席建议委员会稍后再回到议程项目“核保安 — 防止核恐怖主义的措施”。

## 18. 加强国际原子能机构有关核科学、技术和应用的活动（复会）(GC(53)/COM.5/L.14)

53. 主席忆及在第七次会议期间，委员会已就对 GC(53)/COM.5/L.14 号文件所载决议草案（题为“中小型核反应堆的发展和利用”）的某些修改达成了一致意见；忆及他建议删除该决议草案第 6 段中的“政府间和非政府”；并忆及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代表曾说，他的代表团将审议该建议和稍后做出答复。

54.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代表说，他的代表团能够赞同这一建议。

55. 主席认为委员会希望在做出第七次会议上商定的修改并删除第 6 段中的“政府间和非政府”后，建议大会通过 GC(53)/COM.5/L.14 号文件所载决议草案。

56. 会议同意如上。

会议于上午 11 时 45 分结束。